

证券代码:300630

证券简称:普利制药

公告编号:2021-085

债券代码: 123099

债券简称: 普利转债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在公司已获审批的担保额度内发生的担保）为全资子公司浙江普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普利”）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杭州余杭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5,000万元人民币。关于本次担保进展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对外担保基本情况

浙江普利向兴业银行杭州余杭支行申请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伍仟万元整（5,000万元）用于支付浙江普利向供应商签署的《购销合同》中的药品采购支出。

本次浙江普利向兴业银行杭州余杭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金额及公司对该项目提供的担保，已包含在公司与兴业银行杭州余杭支行签署之编号为（兴杭余杭高保2021-023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中，《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浙江普利向兴业银行杭州余杭支行申请的2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1年5月18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浙江普利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4亿元。

上述担保审批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和5月18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浙江普利药业有限公司

（二）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新洲路78号

（三）法定代表人：范敏华

（四）注册资本：12,100万元人民币

（五）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生产；货物进出口；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制药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六）股权关系：公司持有浙江普利 100%的股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浙江普利药业有限公司总资产1,195,828,384.48元，总负债923,958,711.64元，净资产271,869,672.84元。（以上数据未经单独审计）

三、主要担保条款

（一）债务人：浙江普利药业有限公司

（二）保证人：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三）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四）保证金额：贰亿元整的最高余额内

（五）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六）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利息、复利等

（七）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八）担保方式：浙江普利药业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伍仟万元整（5,000万元）并由公司在最高余额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6亿元，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7.65%，均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及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事项。

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含对子公司担保)为人民币23,071.25万元，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55%、11.31%。全部为对子公司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诉担保等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1年4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和《关于2021年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同时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监事会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1年4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七、备查文件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7月28日